

美国“蓝点网络”计划及其影响分析

周士新

内容摘要:美国为了弥补其印太战略中经济合作要素较弱的劣势,在2019年11月4日推出了对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标准并进行评估的“蓝点网络”计划。为此,美国联合日本和澳大利亚等国家进行了较长时间的协调。美国国内通过了相应法案,进行了机制改革,以增强美国在印太地区的战略影响力。从目前来看,美国的“蓝点网络”计划主要是一些政策性设计,是否会被拜登政府继承仍有待观察,但其理念和策略可能仍将继续存在。对此,有关的地区国家对此态度不一,但都更加期待美国能明确政策举措,为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做出积极贡献。目前来看,美国“蓝点网络”计划已经得到部分地区国家的迎合与支持,对中国的一些“一带一路”项目造成了一定影响。对此,中国需要冷静观察,积极作为,以高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来应对美国“蓝点网络”计划可能产生的任何影响。

关键词:“蓝点网络”计划 “一带一路”倡议 基础设施建设 地区合作

中图分类号:F13/1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1052(2021)04-0069-07

DOI:10.16407/j.cnki.1000-6052.2021.04.008

近年来,美国的亚太政策处于快速转变之中,自奥巴马政府提出“重返亚洲”“战略东移”和“亚太再平衡”战略,加入并领导关于《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的谈判,试图在战略和经济上继续主导亚太地区事务,到唐纳德·特朗普(Donald Trump)执政,扬弃了奥巴马政府的许多亚太政策,例如,更加高调地推出了“自由开放的印太战略”,但退出了TPP的谈判,直至乔·拜登(Joe Biden)上台后,延续并升级了特朗普政府的印太战略,但也强调要回归多边主义。美国亚太政策的快速转变让地区国家感到无所适从。为了扭转地区国家认为印太战略更加强调军事安全战略的认知,特朗普政府一方面强调其印太战略,包括一些经济合作的要素,另一方面进行了相应的国内立法,对一些投资援助项目进行改革,为继续拉拢地区国家提供更强的政策杠杆。

2019年11月4日,时任美国商务部部长威尔伯·罗斯(Wilbur L. Ross)在第二届“印太商业论坛”上发表演讲时表示,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公司(OPIC)副执行总裁戴维·波希吉安(David Bohigian)将宣布一项名为“蓝点网络”的计划,并指出这是一种多边方式,旨在通过促进基础设施建设的卓越发展和支持替代掠夺性贷款的方法,促进可持续经济增长。当天,OPIC、国际协力银行(JBIC)和外交贸易部(DFAT)在论坛结束后举行了一场发布会,发布了一项联合声明,宣布启动多利益相关者的“蓝点网络”计划,试图强加给印太国家一个基础设施建设的评价、仲裁与融资综合机制^①。

一、“蓝点网络”计划的主要目标

在“蓝点网络”计划发布会上,美国国务院负责经济增长、能源和环境的副部长凯斯·卡拉奇(Keith Krach)表

收稿日期:2021年4月23日

作者简介:周士新,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亚太研究中心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亚太政治与经济。上海,200233。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东南亚安全格局对我实施‘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战略的影响研究”(16ZDA091)。

示,“蓝点网络”计划不仅为全球基础设施信托标准提供坚实的基础,而且会增强其他领域,如数字、矿业、金融服务和研究等领域的实力。这些信托标准是以尊重透明度和问责制、财产和资源主权、当地劳工的人权标准、法治、环境保护和良好的政府采购和融资方式等为基础的。DFAT 副部长理查德·莫德(Richard Maude)表示,澳大利亚将在印太地区以包容性的方式为私营企业提供投资便利,促进高质量的基础设施建设。澳大利亚期待与地区合作伙伴采取措施,推进“蓝点网络”计划。JBIC 执行董事前田匡史(Tadashi Maeda)表示:“蓝点网络”计划旨在促进20国集团国家承诺的建设高质量基础设施的投资,由于JBIC在全球范围内拥有丰富的基础设施融资经验,希望与其他国家分享,推进“蓝点网络”计划的落实^②。根据OPIC网站公布的声明,“蓝点网络”计划将促进政府、私营部门和民间机构携手合作,在一个开放和包容的框架内,为全球基础设施发展提供一套高质量、值得信任的标准,促进印太地区和世界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的市场导向性、透明性和财政上的可持续性。

结合美国在第二届“印太商业论坛”上发布的题为《自由开放的印太:推进共享愿景》的报告^③来看,特朗普政府试图努力通过与印太地区一些国家,特别是美国的盟友加强合作,推进“蓝点网络”计划,拟实现以下几点目标:

(一)消除外界有关美国特朗普政府不重视印太地区的疑虑

美国政府利用自己善于设置议程和规划议题的能力,通过官方和一些智库发布的相关报告,提出颇能体现国际普遍规范的新规则和概念,推出各种各样颇具吸引力的发展倡议,以激发地区国家的关注和兴趣。

(二)通过打造新的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提升美日澳三国在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影响力和话语权

“蓝点网络”计划将让美国为高质量的基础设施项目提供一个“全球公认的批准印章”,有助于促进美国企业将资金用于地区基础设施和发展项目、能力建设、市场发展和加强融资结构上。特朗普政府认为,印太地区许多基础设施融资和发展项目迟迟未能启动,就是由于缺乏责任追究制度,接受国的投资回报存在很多问题,并可能导致债务危机等长期风险^④。美国与盟友合作为重大基础设施发展项目的审批提供良好管理的许可^⑤,特别是促进保护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和促进民生福祉的包容性增长,确定建设基础设施方面的游戏规则,促进“市场驱动、透明且财务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发展^⑥,能获取对自己有利的竞争优势^⑦。

(三)借机促进美日澳等国私人企业利用自身技术和资金优势,加大对印太地区的投融资

尽管“蓝点网络”计划本身没有贷款功能,甚至不能直接转化为具体项目,但是美国政府可以将其与ARIA和BUILD法案结合起来,促进美国私人企业在这些地区的投资。美国企业在东南亚地区的投资本来就具有非常大的优势,随着近年全球和地区价值链转型亦有所增加,促进了地区国家的经济发展,增进了美国与东盟国家的贸易往来,成为美国在东南亚保持竞争力的基础。美国准备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一个更大的银行可担保的项目库,通过降低基础设施投资固有的一些风险来寻求长期回报,吸引私人投资者,尤其是拥有数万亿美元资金的养老基金和保险公司^⑧。美国借助“蓝点网络”计划敦促日本和澳大利亚等国企业采取合作性政策措施,以增强其合理性和适用性,提升其在实践中的效能,优先争取到更多更具收益性的好项目。

(四)弱化中国的地区形象,为中国推进“一带一路”项目设置一些障碍

对许多地区国家来说,美国仍然很重要,但中国在贸易方面已经超过美国^⑨。对美国来说,中国通过经济援助和“一带一路”倡议积极进行外交努力,已经进入亚太地区地缘政治的前沿和核心^⑩。为此,美国试图利用部分亚洲国家对参加“一带一路”倡议的不安情绪^⑪,激化其对“一带一路”倡议具有战略性和殖民性的担忧,强调与中国合作可能造成其债务的不可持续性和不可偿付性等问题,从而影响这些国家与中国的正常交往。

二、国际社会对“蓝点网络”计划的反应

美国推出“蓝点网络”计划后,确实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并引发了较多的评论。综合来看,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几种情况:

(一)相关倡议相当模糊,没有形成真正意义上的行动计划方案¹²

“蓝点网络”计划是美国为大型基建项目设定国际标准而推出的认证计划,它提出要建立一套新的评价标准体系¹³,但并没有明确的资金支持,也没有阐明具体的规划原则、内容、路线图和时间表等,更没有指出计划的合作对象和实施对象。“蓝点网络”计划只有在回答了一些实际问题之后才可能成型。这些问题包括:认证系统如何发挥作用、美国政府将提供多少资金来支持项目评估的费用等。对于那些迫切需要基础设施的发展中国家来说,它们更关心的是,这个倡议是否包含具体的激励措施,是否需要其支付评估费用,是否等待很长的时间才能获得“蓝点网络”计划的批准¹⁴。在“蓝点网络”计划发挥好美日澳三国政府为之设想的作用之前,还有很多细节问题需要解决¹⁵。

(二)美日澳三国不能代表其他国家制定全球性基础设施建设标准

美日澳三国都是发达国家,在发展基础设施方面具有较强的一致性,但与发展中国家之间存在着较大的差异。西澳大学学者杰弗里·威尔逊(Jeffrey Wilson)认为:“仅有美日澳三国参与制定的标准,未必能被视为全球标准。”¹⁶另外,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公司、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和澳大利亚外交贸易部并不是制定基础设施建设标准的专业机构,其权威性明显不足,如果不与当地国家合作制定标准,标准则难以被这些国家所接受。

(三)部分体现了美国参与地区合作的愿望,有助于促进地区经济的发展

2019年11月5日,第七届东盟-美国峰会的主席声明¹⁷指出,东盟领导人注意到美国提出的“蓝点网络”计划促进基础设施合作与发展的愿景,并期待美国“蓝点网络”计划能与东盟的“互联互通再联通”(connecting the connectivities)形成互补共赢的关系,共同促进地区经济发展。从前期政策行动来看,美日澳最希望选择的“蓝点网络”计划的目标国家是印度尼西亚¹⁸。印度尼西亚成为首批获得50亿美元DFC资金来促进基础设施、能源和数字技术项目建设的国家之一¹⁹。2020年10月25日,美国进出口银行总裁兼董事长金伯利·A·里德(Kimberly A. Reed)与印度尼西亚海洋与投资统筹部长胡特·宾萨·班查伊丹(Luhut Binsar Pandjaitan)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美国进出口银行拟向印度尼西亚的基础设施、能源、运输和电信项目增加投资7.5亿美元²⁰。

(四)有助于增强美国与地区国家之间的安全合作关系

美国前商务部部长罗斯在第二届“印太商业论坛”上反复强调,未来美国将会不断增加在本地区的军事存在,增大对地区国家的军备出口。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学者季北慈(Bates Gill)认为,对澳大利亚来说,这种“志同道合的联盟”是一个继续与美国保持关系、与像日本这样的亚太地区重要国家合作的机会。美日澳三国加强经济领域的合作,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其在安全领域合作的可信度²¹。

(五)试图转移美国对印太地区发展贡献不足的注意力

《日经亚洲评论》杂志评论称,“蓝点网络”旨在将人们的注意力从华盛顿在中美经贸摩擦中的失利予以转移²²。美国试图通过“蓝点网络”计划做出一些承诺,稳定地区国家对美国不满的情绪。从最初劝阻其他国家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到推出“蓝点网络”计划,美国可谓不遗余力。凌胜利认为,美国在亚太地区不应该只“画饼充饥”或虚开支票。亚太国家在基础设施领域需要实实在在的帮助,美国的“印太战略”只能令其国际战略动员能力下降²³。

三、“蓝点网络”计划对“一带一路”倡议的影响

美日澳三国在推进落实“蓝点网络”计划方面确实具有较强的实力和能力,“蓝点网络”计划在特朗普政府时期已经成为一个“全政府”项目。美国有超过20个与对外援助资金以及执行援外政策相关的机构,包括美国国际开发署(USAID)、OPIC、千禧挑战集团(MCC)和国务院、国防部、农业部、财政部等。总体来看,美日澳三国通过制定基础设施和互联互通项目评估体系,联合推进“蓝点网络”计划,欲打造“国际高标准”,引领印太地区基

基础设施建设。

(一) 中国难以掌控相关建设项目的标准的话语权

美日澳三国牢牢掌握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评定权,突出市场驱动、透明度及工程的经济社会与环境可持续性。澳大利亚广播公司评论员马克斯·沃尔登(Max Walden)指出,美国国务院只会给令美国感到满意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认证盖戳²⁶。鉴于中美之间存在较紧张的战略竞争关系,即使中国的“一带一路”项目建设质量很高,美日澳三国可能也不会认可。

(二) 部分双方商签、共建的建设项目难以顺利开展和落实

按照“蓝点网络”计划的初步构想,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推进合作项目的选择和确定过程中,都需要符合美日澳三国的评估认证体系,否则中国和其他国家就不能开展合作,或者难以顺利推进合作,已经达成的合作成果也会因不达标而得不到认可。这无疑会对中国企业海外经营造成非常严重的风险。美日澳三国近年来对中国与缅甸等国家合作项目的负面评论部分地反映了这种情况²⁷,导致缅甸大幅削减对皎漂经济特区的投资。

(三) 中国丧失与相关国家合作推动项目建设的主动权

近年来,中国在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过程中,也将中国的建设规范带到了其他国家,并与当地国家的实际情况相结合,促进了中国标准走出去和当地国家发展的“共赢”局面。“蓝点网络”计划以美国的建设标准进行衡量认证,虽然不具有强制性和法律地位,但可能成为美国衡量与确定印太发展中国家能否获得其发展援助资金的关键性指标,胁迫其在基础设施建设选边站队的机制²⁸。如果这些国家以“蓝点网络”计划的标准来要求中国企业,势必会增加中国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的成本,影响中国与其进行合作的可持续性²⁹。

(四) 沿线国家可能会丧失推进项目建设的积极性

尽管世界上大部分国家都与中国签署了促进“一带一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愿意与中国在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加强合作,但其中的绝大部分与美国也具有较为密切的合作关系。如果美国将“蓝点网络”计划与其战略安全计划挂钩,将其他国家是否与中国开展基础设施建设时执行“蓝点网络”计划认定的高标准作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先决条件,必然会影响这些国家与中国继续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意愿。部分地区国家,如印度,越来越倾向于在所谓的“印太”框架内,与美国合作推进“蓝点网络”计划,作为不加入“一带一路”倡议的替代³⁰。

然而,“蓝点网络”计划也有明显弱点,制约其难以发挥预期的效果。首先,资金依然有限,吸引力不足。BUILD法案授权OPIC资助美国企业投资发展项目及其产权投资,但并不是提供贷款。其次,OPIC服务的都是私营部门,影响力并不是太充分。这些企业有自己的利益倾向,甚至参与中国的“一带一路”项目,并不一定会服务于美国的战略目标。再次,其向其他国家投资贷款的条件和要求较多,具有一定的干涉性质。根据规定,外国公司若要获得OPIC的融资贷款,需具有“美国参与”的条件³¹。印太地区大多数国家强烈的自主性意识容易与美国的霸权倾向形成矛盾。最后,美日澳三国的投资项目在环保质量标准方面虽然要求很高,但落实也相当困难,效率也不总是很高,甚至很难说能比中国企业做得更好。“蓝点网络”认证的项目可能一时无法满足相关国家的实际需要³²。少数国家可能因此不愿让其所有项目都需要获得“蓝点网络”计划的认证³³。相反,如果中国的“一带一路”建设项目赢得当地政府和社会的高度评价,“蓝点网络”计划甚至可能产生对美国不利的效果。

四、中国可能采取的政策应对

美日澳三国在中国与其他国家合作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成果频出的情况下推出该计划,明显具有搅局的特征。由于该计划已经与美国的许多机制密切捆绑在一起,而这些机制又与美国的一些法制规范,如《亚洲再保证倡议法》草案(ARIA)、《更好利用投资引导发展法案》(BUILD)等密切捆绑在一起,即使当前执政的拜登政府不

再提及“蓝点网络”计划的名称,但其实质、规范和政策行动等,已经深深嵌入到美国对外政策中了。2021年3月26日,美国总统拜登向英国首相鲍里斯·约翰逊(Boris Johnson)建议,发起一个类似“一带一路”的倡议,与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抗衡^①。对此,中国大致有迎合、超脱和反制三种策略,并可能根据印太地区形势、具体情况和实际利弊,在政策上持开放态度,但在行动上会积极应对,最终选择三种策略的混合体。

首先,在与其他国家推进“一带一路”项目建设的过程中,在以我为主,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更好地完成任务和建设更高质量项目的基础上,将美国或其他国际标准作为参考指标。

“蓝点网络”计划的国际评估可以使中国的投资更加透明,并使其保持更高的标准^②。然而,西方基础设施建设的质量优势并不明显,技术上也不先进,可是建设费用奇高,通常是中国企业的2至3倍,周期也更长^③。在适当情况下,中国可与美国签署第三方市场合作文件,共同拓展第三方市场^④。中国企业近年来早已熟悉美欧标准,在某些技术上甚至还有一定优势,更符合当地的实际情况和需要。

其次,摆脱可能的困扰和阻碍,以“你干你的,我干我的”为主要原则加以应对。美国是否能推进“蓝点网络”计划,或者推进到何种程度,取决于美国与其他国家和一些国际机构加强协调的情况,计划需要经过相当长一段时间才能真正成形,而且还不一定能达到预期效果。对此,中国宜冷处理“蓝点网络”计划及其可能效用,一如既往地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以实际效果消解“蓝点网络”计划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

最后,高度关注并支持地区国家谋求发展的愿望。中国一直在加强与亚洲开发银行(ADB)、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IIB)、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NDB)及“东盟+3”宏观经济办公室(AMRO)等地区评估机制的协调合作,不仅评估自己建设的基础设施项目,在与其他国家比较中逐渐树立竞争信心和积累经验,而且适度评估美国建设的基础设施项目,争取评估标准制定的主动权,促使美国在评估中国与其他国家的基础设施项目时与中国进行协调,甚至对接。同时,中国可以联合其他国家抵制美国的不良和不实评估结果。美国的评估结果只有符合这些国家的预期或实际情况,才可能得到认可,提升其权威性,反之,则可能会引起反对。

近年来,美国政府很少落实关于印太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承诺。然而,美国私营企业的投资却非常大,也非常具有竞争力,对地区各国经济发展的贡献也非常大。进行大规模投资的中美企业主体,投资方向和方式不尽相同,存在着较大的相互合作空间。中国企业一直在借鉴美国私营企业在印太地区投资的成功经验。对当地各国来说,美国永远不会使用中国推进BRI的资金来开展“蓝点网络”计划^⑤,也难以让中国参与制订和推进“蓝点网络”计划。因此,中国通常只是根据自己的经济发展计划,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制定符合本国国情的标准,针对的只是投标企业而非其背后的国家,从而最大化满足本国的实际利益。

注释:

①刘鸣:《美国“印太战略”最新进展与前景评估》,《太平洋学报》2020年第10期第47页。

②参见:“The Launch of Multi-stakeholder Blue Dot Network”, *U.S.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Finance Corporation (DFC)*, 4 November 2019, <https://www.dfc.gov/media/opic-press-releases/launch-multi-stakeholder-blue-dot-network>

③“A Free and Open Indo-Pacific: Advancing a Shared Vision”,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4 November 2019, <https://www.state.gov/wp-content/uploads/2019/11/Free-and-Open-Indo-Pacific-4Nov2019.pdf>.

④钱峰:《美国“蓝点网络”能大幅扩容吗?》,《环球时报》2020年3月31日第14版。

⑤PATRICK M. CRONIN AND RYAN NEUHARD: “Total Competition China’s Challenge in the South China Sea”, *Center for a New American Security*, January 2002, <https://css.ethz.ch/content/dam/ethz/special-interest/gess/cis/center-for-securities-studies/resources/docs/CNAS-Report-Total-Competition.pdf>.

⑥FRANCESCA REGALADO: “U.S. ‘Late’ in Pushing Blue Dot to Counter China’s Belt and Road,” *Nikkei Asian Review*, November 22, 2019, <https://asia.nikkei.com/Politics/International-relations/US-late-in-pushing-Blue-Dot-to-counter-China-s->

Belt-and-Road

⑦参见“FT中文网”:《美国推出“蓝点网络倡议”》, <http://www.ftchinese.com/story/001085009?full=y&full=y65.49.38.140/65.49.38.140-GETmyip=-myport=81&archive>。

⑧参见:“Presidents Newsletter”, *US-ASEAN Business Council*, November 2019, <https://www.usasean.org/content/presidents-newsletter-november-2019>

⑨MATTHEW P. GOODMAN, DANIEL F. RUND, JONATHAN E. HILLMAN, AND SUNDAR R. RAMANUJAM: “Taking the Higher Road: U.S. Global Infrastructure Strategy One Year Later”,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27 April 2020, <https://www.csis.org/analysis/taking-higher-road-us-global-infrastructure-strategy-one-year-later>

⑩参见《大公报》:《插手亚太基建、美推“暗淡蓝点”计划》, 2019年11月7日, <http://www.takungpao.com/news/232111/2019/1107/370625.html>。

⑪参见“BBC News 中文”:《美国在印太地区力推“暗淡蓝点”抗衡中国“一带一路”》, 2019年11月5日, <https://www.bbc.com/zhongwen/simp/chinese-news-50305473>。

⑫同⑦。

⑬KAVI CHONGKITTAVORN: “Damage Control Required for ASEAN - US Relations”, *East Asia Forum*, 28 November 2019, <https://www.eastasiaforum.org/2019/11/28/damage-control-required-for-asean-us-relations/>

⑭参见“参考消息网”:《俄媒:“蓝点网络”无法阻止“一带一路”推进》, 2020年2月28日, http://column.cankaoxiaoxi.com/2020/0228/2403248_4.shtml。

⑮同⑨。

⑯MERCY A. KUO: “Blue Dot Network: The Belt and Road Alternative: Insights from Matthew P. Goodman”, *The Diplomat*, 7 April, 2020, <https://thediplomat.com/2020/04/blue-dot-network-the-belt-and-road-alternative/>

⑰ASEAN: “Chairman’s Statement of the 7th ASEAN-United States Summit”, Bangkok, Kingdom of Thailand on 4 November 2019, <http://asean.org/wp-content/uploads/2019/11/FINAL-Chairmans-Statement-of-the-7th-ASEAN-US-Summit.pdf>

⑱SANDY MILNE: “Connecting the Blue Dots after COVID-19”, *Defence Connect*, 7 April 2020 <https://www.defenceconnect.com.au/key-enablers/5897-connecting-the-blue-dots-after-covid-19/>

⑲LUCIO BLANCO PITLO III: “ASEAN-US relations: An agenda for a rescheduled summit”, *Eurasia Review*, 7 April 2020, <https://www.eurasiareview.com/07042020-asean-us-relations-an-agenda-for-a-rescheduled-summit-analysis/>

⑳参见:“Indonesia to sign \$750 million MoU with US EXIM”, *The Jakarta Post*, October 26, 2020, <https://www.thejakartapost.com/news/2020/10/26/indonesia-to-sign-750-million-mou-with-us-exim.html/>

㉑参见“ABC中文”:《“蓝点网”是西方针对“一带一路”做出的对策?》, 2019年11月11日, <https://www.abc.net.au/chinese/2019-11-11/blue-dot-network-explainer-us-china-belt-and-road/11691558>。

㉒同⑰。

㉓凌胜利:《美国的“蓝点网络”或实为“画饼充饥”》, 中国网2019年11月8日, http://opinion.china.com.cn/opinion_75_215175.html。

㉔“S.2463-115th Congress (2017-2018): BUILD Act of 2018”, Library of Congress, 27 February 2018, <http://www.congress.gov/115/bills/s2463/BILLS-115s2463rs.pdf>

㉕陈定定, 张子轩, 金子真:《中国企业海外经营的政治风险——以缅甸与巴布亚新几内亚为例》, 《国际经济评论》2020年第5期第172-175页。

㉖同①。

㉗JONATHAN W. GREENERT and JOHN M. BIRD: “Countering Chinese Engagement with Israel: A Comprehensive and Cooperative U.S. - Israeli Strategy”, *JINSA’s Gemunder Center Israel-China Policy Project*, February 2021, p.48, <https://jinsa.org/wp-content/uploads/2021/02/Countering-Chinese-Engagement-with-Israel-1.pdf>

⑳ JAGANNATH P. PANDA: “India, the Blue Dot Network, and the ‘Quad Plus’ Calculus”, *Journal of Indo - Pacific Affairs*, Fall 2020, p.5.

㉑ SHAYERAH ILIAS AKHTAR: “The Overseas Privat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Background and Legislative Issues”,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December 22, 2016, p. 3, [https://www. everycrsreport. com / files / 20161222_98-567_78af9ee - aee5b6c277b28567eb9a0bcbd78c7862 8.pdf](https://www.everycrsreport.com/files/20161222_98-567_78af9ee-ae5b6c277b28567eb9a0bcbd78c78628.pdf)

㉒ 参见: “Blue Dot Network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s://www.state.gov/blue-dot-network-frequently-asked-questions/>

㉓ MATTHEW P. GOODMAN, DANIEL F. RUNDE, and JONATHAN E. HILLMAN: “Connecting the Blue Dots”,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26 February 2020, <https://www.csis.org/analysis/connecting-blue-dots>

㉔ 高思佳:《美国总统拜登称他向英国首相提议制定一项计划与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抗衡》, Reuters, 2021年3月26日, <https://www.reuters.com/article/us-biden-uk-china-bri-0327-idCNKBS2BJ03J>。

㉕ 于镭:《背离南太诉求,“蓝点”必成“难点”》,《环球时报》,2019年11月22日第14版。

㉖ 参见“CCG 研究报告”:《拜登时代的中国与美国:趋势与应对》,2021年1月20日,第30页, <http://www.ccg.org.cn/wp-content/uploads/2021/02/>。

㉗ 蔡鹏鸿:《如何应对美“蓝点网络”计划》,《环球时报》2019年11月15日第14版。

㉘ 同㉖。

A Probe into the US “Blue Dot Network” and its Impacts

Zhou Shi-xin

Abstract: In order to make up for the weak economic elements in its “Indo-Pacific Strategy”, the United States launched the “Blue Dot Network” on November 4, 2019, which aims to provide standards and evaluate regional infrastructure projects. The United States coordinated with Japan, Australia and some other countries for a long time, also passed corresponding acts and carried out institutional reforms to enhance its strategic influence in the region. Currently, the “Blue Dot Network” was just a policy design, and to be further observed if it will be inherited by Biden Administration while its concept and strategy may still exist. Regional countries have different attitudes towards it, but generally expect that the United States needs to further clarify its policies and measures, and make contributions to regional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The projects along “Belt and Road” have been affected in various aspects due to it. In this regard, China is calmly observing and keenly acting to address any possible impacts of it with high-quality infrastructure projects that are more in line with the regional and national interests.

Keywords: the “Blue Dot Network”;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Infrastructure Building; Regional Cooperation

(责任编辑 陈彤)